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16—071
债券代码：122111、122215、122222、122267、136351
债券简称：11 永泰债、12 永泰 01、12 永泰 02、13 永泰债、16 永泰 01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31 号），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共计发行 1,231,155,778 股（每股面值 1 元），并已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证券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由原 11,194,639,548 元（股）增加至 12,425,795,326 元（股），现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第六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194,639,548 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425,795,326 元。”

二、《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原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1,194,639,54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1,194,639,548 股。”

现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2,425,795,326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2,425,795,326 股。”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已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后的增资及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不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三日